

广西地质学会文件

桂地会字〔2024〕11号

关于开展 2024 年上半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 勘查成果统计工作的通知

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各地勘单位：

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完善地质勘查成果通报制度的通知》（国土资规〔2016〕15号）要求，按照自然资源部地质勘查管理司工作部署，受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委托，广西地质学会负责组织开展 2024 年度广西地质勘查成果通报编制及地质勘查行业统计工作，现将 2024 年上半年地质勘查成果数据填报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填报方式

2024 年上半年广西地质勘查成果统计工作继续使用“全国地质勘查成果直报系统”进行填报，采取逐级填报、逐级审核的方式进行。全国地质勘查成果统计直报系统网址：<https://kctb.cgs.gov.cn>（建议使用 Chrome，firefox 以及 IE11 以上浏览

器进入系统进行填报)。

二、组织分工

(一)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负责组织其下属地勘单位填报及审核工作;

(二)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学会)负责其余地勘单位及全区成果数据的审核和成果半年报告的编写。

三、时间安排

(一)6月20日前,各地勘单位按照要求完成地质勘查成果数据填报工作并提交至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和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学会);

(二)6月25日前,广西地质学会对各地勘单位填报的数据进行审核;

(三)6月30日前,广西地质学会将审核汇总后的数据提交至自然资源部地质勘查司;

(四)7月10日前,广西地质学会负责组织编写并提交2024年上半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勘查成果通报。

四、有关要求

(一)请自治区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通知并督促下属企事业单位按时完成填报工作;

(二)在填报半年报时,财政资金按照年度预算的一半填写,

社会资金按照实际到账资金填写。时间段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20 日；

（三）填报单位可实名加入“广西地勘行业管理群”（QQ 群号码：191816693）进行技术咨询；

（四）请各单位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安排专业人员填报，确保填报数据准确，按时、保质完成各项填报工作，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将对无故不报、报送虚假数据、报送表格质量较差的单位记录在“诚信档案”中，并按规定列为 2024 年重点监督检查对象。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卫仁

联系电话：0771-5736966/13978804762（同微信）

电子邮箱：gxdzxh@qq.com

通讯地址：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35 号华业园综合楼 9 楼

邮政编码：530022



抄报：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地勘处）

广西地质学会

2024 年 6 月 13 日印制
